



暴风雪中的激战

BAOFENGXUE ZHONG DE JIZHAN

威尼派格



狼

第一次见到威尼派格狼，是在一个暴风雪天。

3月中旬的某天，我从圣保罗出发，打算坐火车穿越美加边境的草原，在一天之内到达威尼派格。

可是天公不作美，本来好好的天气，忽然之间刮起了狂风，天空一下子阴沉下来，大片的乌云沉沉地压在头顶，明晃晃的白天一下就变成了黑夜。

接着，天空中就开始飘雪。一开始只是像小雨滴一般的细小的晶莹的小雪点，渐渐地，雪花开始变大，变大。到后来，雪花就好像鹅毛一样，又大又轻，旋转着，飞舞着，密密匝匝地从乌沉沉的天空飘落下来，空旷的大草原一下子就覆盖上一层厚厚的白色绒毯。

雪越下越大，越来越密，天空依旧阴沉着，一点也没有亮起来的意思。更可怕的是，狂风卷着密密的雪花，在大草



原上呼啸着，发出“呜……呜……”
的声音。

远处甚至还刮起了龙卷风，
卷起无数雪片，变成一条白色的
巨龙，从地面直插云霄。

车窗外，凛
冽的风夹带着
暴雪砸向车
窗，扑面而
来。冰
冷刺骨
的寒气
似乎也

随着这幅

景象渗进了车厢，让人觉得分外寒冷。鹅毛大雪一刻不停地
下了好几个小时，我从未见过这么厉害的暴风雪。原本清晰
的地平线已经被大雪遮挡，一眼望去，天地间只有一片混沌

的白色，整个世界像消失在了大雪中。

积雪阻断了道路，火车头“喀哧喀哧”地喘着粗气，列车被迫停了下来。那些看起来小小的雪花儿仿佛有着无穷大的威力，连长长的火车都敢冒犯。于是，一些身强力壮的人便拿着铲子下车去铲雪。大家“嘿哟”“嘿哟”使劲铲了一小时，把铁轨上的雪铲干净后，火车又可以前进了。可开了不多久，火车又不得不停下来。

大雪一直在下，积雪不断地加厚，我们前方的铁轨又被堵得严严实实，列车上的人只好又拿起铲子下车去铲雪。

就这样，火车开了又停，停了又开，大家不得不没日没夜地铲雪。暴风雪持续了多少天，我们就铲了多少天雪，个个都累得精疲力竭。可让人心烦的是，大雪仍然没有





要停的迹象，还在不知疲倦地飞旋着，仿佛在戏弄我们。

从圣保罗上车的时候，列车员告诉我们，过二十二个小时就可以到达埃默森。可是因为暴风雪，我们花了整整两个星期才到。在这两个星期的时间里，我们每天都要下车铲雪。幸好，到了埃默森之后，视线里不再是空旷的草原，铁轨两边开始有一些灌木丛。

这些灌木丛可以防止大雪堆积在铁轨上。铁轨不再因为积雪而堵塞，因此火车也终于开得快起来。过了灌木丛的地带，沿路开始有白杨林，而且大片的白杨林愈来愈茂密。这一段几乎看不到什么积雪，火车开得飞快。火车在林间穿梭了好几英里之后，来到了一片开阔地带。

当我们的列车驶近威尼派格东郊的圣博尼费斯时，车窗外掠过一段四十多米宽的林间空地。我当时正看着窗外，空地中的景象使我大吃一惊——那里黑压压地围着一大群猎狗。有大个的，也有小个的；有长毛的，也有短毛的；也有各种毛色的，黑毛的、白毛的、黄毛的和花斑色的。



总之，就是高的、矮的、胖的、瘦的、长腿的、短腿的、长尾巴的、短尾巴的、尖耳朵的、垂耳朵的……各式各样的狗组成一群，乱哄哄地挤在一起，正不停地冲着同一个方向“汪汪汪”地吼叫。

包围圈的一边，一只小黄狗伸着腿一动不动地躺在雪中，像是没有了呼吸；另一边，一条大个头的黑狗正在狂吠。而包围圈的中间，则是这场围攻的目标——一只高大威猛的狼。

我眨了眨眼睛：“等等，这真的是条狼？”它看起来更像是狮子，体型高大，浑身长着厚厚的鬃毛，特别是粗壮的脖子，让它看起来比普通的狼强壮许多。

它独自站立在这群狗中间，目光严峻，神情冷酷，全身毛发直竖，四条粗壮的腿伸得笔直，随时提防着可能来自任何方向的攻击。它的嘴微微翘起，这个表情让它看上去像是在嘲笑那些围攻者，不过我觉得它应该只是在龇牙低吼，准备迎战——

狼或者狗在准备战斗前
不是都会这样吗？



但那群狗却认为它们受到了侮辱。于是，一只有点像狼的大狗“汪”的一声狂吠，带头扑了上去，发起了攻击。那一大群狗就像听到了冲锋的命令一样，毫不犹豫地一拥而上。

看到这里，你一定会和我一样开始担忧，心想这只大狼受到了围攻，它怎么能单枪匹马打赢那么多狗呢？

可令人意想不到的，那只大家伙左冲右突，用它那人胆寒的尖牙利齿奋力撕咬扑上来的狗。那些猎狗发出歇斯底里的狂吠，叫声简直震动了整片树林，好像这样就可以吓倒那只彪悍的狼。而狼呢，它就像个孤独却沉着的勇士，除了拼命撕咬它的敌人之外，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一轮攻击过后，猎狗们败下阵来，丧气地退回原位“呜呜”低鸣，而巨狼仍像座雕像一样稳稳地站在那里，依旧保持着之前轻蔑的表情，而且毫发无伤。

这时候，我已经完全被这场战斗所吸引了，并情不自禁地偏向了孤军奋战的灰狼。我的脸贴在车窗玻璃上，全神贯注地盯着这只巨大的灰狼，打心眼儿里佩服它的勇敢和镇定，也对它的强壮惊叹不已。

这时我真希望再来一堆积雪把我们的火车拦住，这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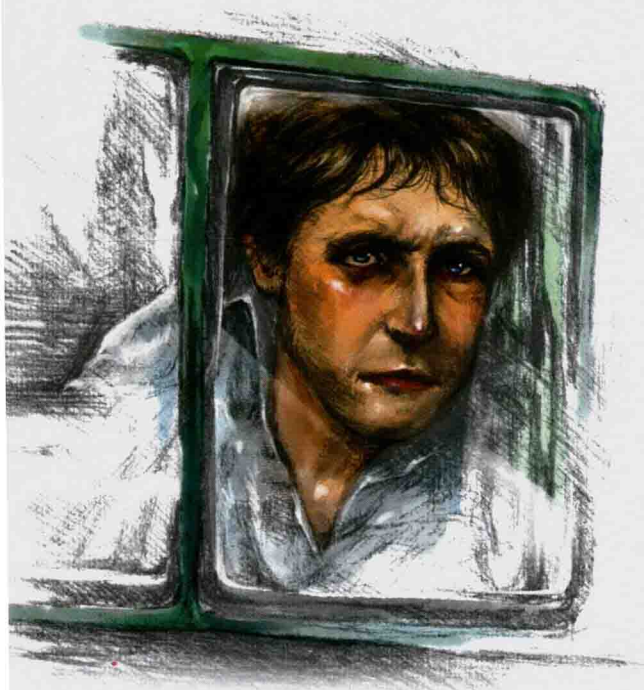
我就能跳下车去，帮帮它的忙，赶走那些可恶的狗。它们以多欺少，而且还一而再、再而三地围攻灰狼，实在太不像话了！

可是，这时候的火车偏偏开得飞快，这片空地一转眼就从车窗外掠过了，绵延不断的白杨林“刷刷刷”地擦过火车身，隔断了我的视线。

我不得不把目光从窗外收回来，这才发现我的目的地——威尼派格，就在不远的前方了。

这就是我在去威尼派格的火车上看见的一幕。一开始，

我认为那只是件小事，也没太放在心上，但不久后我就从威尼派格人的口中得知，那天我在光天化日之下有幸目睹的那一幕实属罕见。一来，这么多条狗围攻一只大灰狼，这本来就是件不寻常的事；二来，更重要的是，我





亲眼见着了大名鼎鼎的威尼派格狼。

当地人告诉我，威尼派格狼是一只很特别的狼，它从不像其他狼一样在乡间山林出没，反倒喜欢在城里转悠；它也不像其他狼一样猎杀牛羊，反倒专爱追逐猎狗。

更奇怪的是，狼是一种群居动物，可人们从没见过威尼派格狼呼朋唤友。它向来都是形单影只，独来独往，就像我那天在火车上看到的一样，就算打架，也是孤军奋战。人们说它大名鼎鼎，我一点儿也不惊讶，单从它的体格和勇猛来说，就已经非常出众了。但真正的原因，还得听我在下一章里慢慢给你讲。

说到这只威尼派格狼的故事，我向许多人打听，有心搜集其中的点点滴滴，所以算是对它的生平非常了解了。但城里的许多当地人却不太清楚威尼派格狼的事情，就连那个自称无所不知的店老板也是在威尼派格狼被送到屠宰场去之后才听说了它的故事。

由于威尼派格狼的体格在狼群中也难得一见，因此，它被宰杀之后，它那巨大的尸体被送到海因标本店做成标本，随后又被送到芝加哥世界博览会，向全世界展览这只神

奇的狼。

最后，标本被莫尔成文法学校收藏了。但学校却发生了一次大火，将所有的东西都毁了。当然了，威尼派格狼的标本也被烧成了灰烬。

从那以后，人们虽然还在诉说着威尼派格狼的故事，但却再也不能亲眼看到它的模样了。





小吉姆与小灰狼

XIAO JIMU YU XIAO HUILANG

威尼派格



狼

下面就让我来给你讲讲威尼派格狼的故事吧。

费德勒·保罗是个游手好闲的帅小伙儿，他在一家货运公司干活，拉的一手很不错的小提琴，能歌善舞，不过要说他最喜欢的，还是打猎。他对打猎的兴趣可远远超过了对工作的兴趣。



6月的一天，保罗带着猎枪、猎狗，照例正在树林边的红河堤闲逛。这里时常有狼出没，是个打猎的好地方，当然也是保罗经常光顾的地方。

他正坐在堤岸上擦拭着枪杆，突然看见一只灰狼从堤岸下的洞中钻出来，于是他立刻举起枪瞄准灰狼，随即拉动枪栓，“砰”的一声朝灰狼开了枪，灰狼立刻就倒在地上一动不动了。

以防万一，打死灰狼之后，他派了一条猎狗前去探查了一番，确定周围再没有其他大狼之后，他才走下河堤，爬进了狼窝。这一看，他禁不住惊喜地喊了起来，原来洞里边还有八只小狼崽！

按照当地的标准，每抓住一只狼，猎人们就可以得到当局发放的10美元赏金。

现在洞里有八只小狼，再加上刚才打死的大狼，保罗一下子就能获得90美元的赏金，这可绝对是笔巨款哪！他想到这里，不禁欣喜若狂，又举起枪朝那八只小狼崽猛烈地扫射。他带的黄毛猎狗也猛扑上去。最后，除了一只，其他七只小狼崽都被打死了。



为什么要留下一只活口呢？当地有一种迷信的说法，把同窝的猎物中的最后一只打死是不吉利的。于是保罗带着八只死狼和唯一存活的那只小狼崽，兴高采烈地回城里去了。

刚才忘了告诉你，费德勒·保罗是个嗜酒如命的酒徒。所以，拿猎物换了一大笔赏金之后，保罗就径直去了酒馆。不消一个晚上，那些赏金就全都落到了酒馆老板胡戈的腰包里。

这还不够，保罗甚至把那只小狼崽也拿来做了抵押。酒馆老板胡戈用铁链把小狼崽拴在后院里，供酒客们逗乐消遣。那些来酒馆喝酒的客人喝得醉醺醺的，自己不敢靠近，就指使他们的猎狗去捉弄小狼崽，干一些缺德的事情。

那时候的小狼还是个幼崽，面对高大的猎狗，根本没有还手的能力，所以常常被猎狗欺负，有几次甚至被咬得奄奄一息。

不过它每次都能挺过来，并且随着时间的流逝，小狼崽也渐渐长大了。它长出了强壮的胸肌、发达的四肢，以及一口尖利的牙齿，狼的凶悍在它的模样里慢慢地显现出来。于是，到酒馆来的客人们渐渐地不再让自己的猎狗去逗弄它，就算去，猎狗们也总是被打败。过了一段时间，城里不再有猎狗是它的对手，更没有猎狗再敢戏弄它了。

小狼崽刚出生就成了孤儿，被带到一个乌烟瘴气的酒馆里，每天在猎狗和酒客的欺辱下生活，日子过得要多苦有多苦。

唯独有一件事情可以给它带来一点安慰，那就是它和酒馆老板的儿子小吉姆之间的友谊。

吉姆是个聪明淘气的小家伙，一开始他并没有特别喜欢这只小狼崽。有一次，小狼崽打败一只猎狗，而那只猎狗曾经咬伤过小吉姆。

从那以后，小吉姆就喜欢上了小狼崽。





他很宠爱小狼崽，每天和小狼崽玩耍，给它喂食吃，把它当成自己的宠物。而小狼崽呢，只有小吉姆关心它照料它，所以它对小吉姆也特别好。其他任何人一靠近它，它就会警觉地站起来摆出攻击的姿势，更别说有谁吃了豹子胆敢欺负它。但小吉姆却可以肆无忌惮地和它闹着玩。

吉姆的父亲，酒馆老板胡戈，算不上是个模范父亲。平时，他很溺爱自己的儿子，小吉姆的任何要求他都满足，但有时候他却会因为一些琐碎的小事大发雷霆，将吉姆痛打一顿。



一开始，小吉姆以为父亲生气是因为自己做错了事，但他很快就明白了父亲打他的真正原因——他惹父亲生气了。所以，父亲生气的时候，吉姆就躲得远远的，等父亲气消了，他也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有一天，胡戈又发脾气了，看那架势像是非要把小吉姆狠狠打一顿才能出气。

吉姆赶紧逃到后院，躲到了小狼崽的身后。胡戈气哄哄地追过来时，小狼崽勇敢地迎上前去，露出两排大白牙，似乎是在警告胡戈：“你要是敢碰吉姆，我就跟你没完！”

酒馆老板看到这情景，顿时气得吹胡子瞪眼，当时真想一枪毙了这只狼。

就在他正打算转身去拿猎枪时，又转念一想，自己的儿子吉姆也是个性格倔强的小霸王，如果他这么做的话，吉姆很有可能会冲出来保护小狼崽，所以开枪也有可能会误伤到小吉姆。于是，酒馆老板只好打消了这个念头，气呼呼地走了，这顿打也只好不了了之。

没过半个小时，胡戈想起这件事情来，突然觉得很可笑，还当笑话一样讲给店里的客人听。



从那以后，小吉姆只要一见形势不妙，就会拔腿溜到后院，往小狼崽背后钻。所以要是你看见吉姆躲在那只被俘的小狼身后，就知道他八成又闯祸了。

胡戈是个酒馆老板，他也和其他老板一样，总希望佣工的薪酬越便宜越好。

有一天，他不知从哪儿找来了个中国伙计看店。这个伙计老实巴交的，所以费德勒·保罗总喜欢欺负他。

有一天，已经喝得醉醺醺的保罗见老板不在店里，就要求赊账。当然了，胡戈对这个保罗太了解了，他早就吩咐过伙计

不要让保罗赊账，伙计也就按老板的吩咐老老实实地照做了。

